

GF—2015—0212

合同编号：_____

若羌县建成区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建设项目

(四标段)

跟踪审计合同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若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咨询人（全称）：新疆建隆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若羌县建成区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建设项目（四标段）跟踪审计

2. 工程地点：若羌县

3. 工程规模：1、新建火车站片区、塔里木大道至西支河、218检查站给排水管网给水管道聚乙烯管，新建配套附属砖砌井。2、新建火车站片区热力管网，新建配套附属砖砌井。3、新建九号换热站一座。4、破碎原管网区域沥青路面并且原状恢复。5、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4. 投资金额：32146064.93元

5. 资金来源：专项债券资金及地方政府财政配套资金

6. 建设工期或周期：自工程开工至本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完成项目通过竣工验收止。

7. 其他：/

二、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对若羌县建成区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建设项目（四标段）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清单预算审核、过程进度支付审核、设计变更费用审核、合同价款调整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审核、工程计量与工程款审核、竣工结算审核、工程造价鉴定及施工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项目造价审核等。所有服务内容及关键节点须在附录A、B中详细列明，咨询人不得以未约定为由拒绝履行。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2025年07月07日起至项目结束并完成成果文件交付终结。

四、质量标准

造价咨询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自治区规定的造价咨询服务标准，工作质量及咨询成果文件符合《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GB/T 50195-2015、《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2- 件质量标准》CECA/GC7-201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等现行国家、地方或行业有关规定、标准、规范的要求，满足全过程跟踪审计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五、酬金或计取方式

1. 酬金：269000元（大写：贰拾陆万玖仟元整），该酬金包括但不限于受托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制作费、交通费、各类规费、税费、现场办公费（办公室、水电及通讯费等）、环境污染费、协调费、安全措施费、风险费等，除此外，未发生咨询范围变化的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 计取方式：按中标价计取。酬金或计取方式详见附录 A。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4. 通用条件；
5.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七、词语定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 年 07 月 07 日。
2. 订立地点：若羌县。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 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8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3份，咨询人执5份。

委托人：若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_____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11652824010465696G

住所：新疆若羌县胜利路1180号

账 号：8501010101201100009038

开户银行：若羌县胜利路信用社

邮政编码：841800

电 话：0996-7105350

传 真：

电子信箱：

咨询人：新疆建隆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_____



纳税人识别号：91652801761144228P

住 所：新疆巴州库尔勒人民东路24号万

锦苑1栋4层10号

账 号：65001704600052500225

开户银行：建行库尔勒人民东路支行

邮政编码：841000

电 话：0996-2681277

传 真：

电子信箱：